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称: **4-苯基偶氮苯甲酰氯**

化学品俗名或商品名: **4-苯基偶氮苯甲酰氯**

化学品英文名称: **4-PHENYLAZOBENZOYL CHLORIDE**

企业名称: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

地址: 河北省承德市围场县

邮编: 068450

电子地址邮件: weichangyuanhe@163.com

传真号码: 0314-7886310

企业应急电话: 0314-7886310

技术说明书编码: YMSDS-2015-046

生效日期: 2015 年 1 月 15 日

国家应急电话:

第二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纯品 混合物;

化学品名称: **4-苯基偶氮苯甲酰氯**

成分	含量	CAS No.
4-苯基偶氮苯甲酰氯	98%	104-24-5

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

危险性类别: R34

安全说明: S26-S27-S36/37/39-S45

侵入途径: 食入, 吸收, 皮肤吸收

健康危害: 无数据。

环境危害: 无数据。

燃爆危险: 无数据。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: 脱去污染的衣着, 用肥皂水及清水彻底冲洗皮肤。



眼睛接触: 立即翻开上下眼睑,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min, 就医。

吸 入: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呼吸困难时给输氧。如呼吸及心跳停止,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和心脏按摩术, 就医。

食 入: 饮足量温水, 催吐, 就医。

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: 无数据

有害燃烧产物: 无数据。

灭火方法及灭火剂: 可用水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、干粉、砂土扑救。

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

应急处理: 切断火源。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地带, 并进行隔离, 严格限制出入。

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, 穿防毒服。尽可能切断泄露源。防止进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。

小量泄露: 尽可能将泄漏物收集在密闭容器内, 用不燃性分散剂刷洗, 洗液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。

大量泄露: 覆盖, 减少粉尘(蒸汽)灾害, 保护现场人员。将其转移至专用收集器内,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所处理。

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: 密闭操作, 加强通风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,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,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, 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, 戴橡胶耐油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、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。防止粉尘(蒸汽)泄露到工作场所空气中。避免与氧化剂接触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, 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露应急处理设备。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。

储存注意事项: 储存于阴凉、通风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仓温不宜过高。保持容器密封。应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, 切忌混储。采用防爆型照明、通风设施。禁止使用易生产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。储区应备有泄露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。

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最高容许浓度: 无数据

监测方法: 无数据

工程控制: 生产过程密闭, 加强通风。



呼吸系统防护: 空气中浓度超标时, 建议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。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, 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或氧气呼吸器。

眼睛防护: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。

身体防护: 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。

手防护: 戴橡胶手套。

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: 橙红色晶体

熔点 (℃): 94-97

沸点 (℃): 382.6 °C at 760mmHg

相对密度 (水=1): 1.21

折射率 n_D^{20} : 1.602

蒸汽压: 4.66E-06mmHg at 25 °C

相对蒸气密度 (空气=1): 无数据

辛醇/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: 无数据

闪点 (℃): 148.2

爆炸上限% (V/V): 无数据

爆炸下限% (V/V): 无数据

引燃温度 (℃): 无数据

溶解性: 无数据。

主要用途: 有机合成。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稳定性: 规范存储稳定

禁配物: 强氧化剂、强碱。

避免接触的条件: 明火、高热。

聚合危害: 不能发生

分解产物: 无数据。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: 无数据

急性中毒: 无数据



刺激性: 无数据。

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

生态毒理毒性: 无数据

生物降解性: 无数据。

非生物降解性: 无数据。

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: 无数据

废弃处置方法: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所处理

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: 无数据

UN 编号: 无数据

包装标志: 无数据

包装类别: 无数据

包装方法: 螺纹口玻璃瓶、塑料瓶或金属桶(罐)外普通木箱。

运输注意事项: 夏季应早晚运输, 防止日光曝晒。运输按规定路线行使。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(2002年1月9日国务院通过), 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生产、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。

废弃物应按当地法律法规处理。

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

填表时间: 2014年12月10日

填表部门: 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基础有机实验室

数据审核单位: 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

修改说明:

免责声明:

1、以上内容是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参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规定(GB16483-2000)》编写;

2、本说明书版权所有: 围场元合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, 许可无限制拷贝, 仅限于内



部使用；

3、以上内容根据我们目前所掌握的技术资料编写，不保证相关信息的准确性，仅作为参考资料；

4、本公司对任何使用或者接触上述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负任何责任。